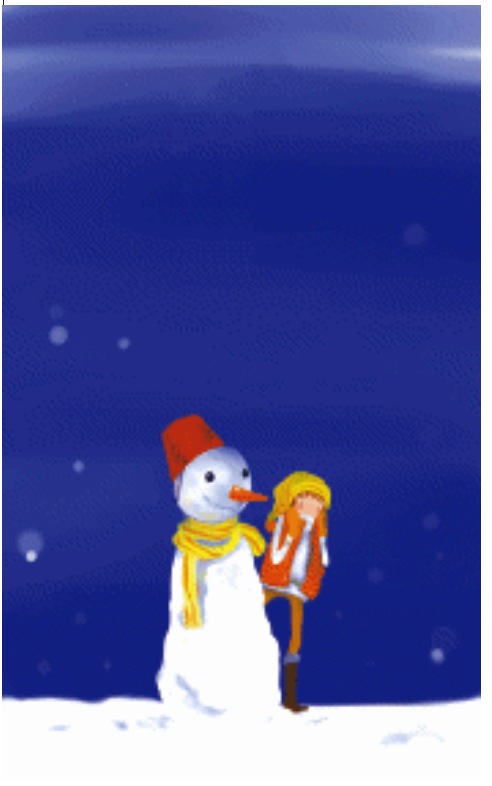
书边枕

Ⅳ

用智慧圆满生活

The Book of Wisdom

叶倾城◇编译



重庆出版社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

目录

成功 / 8

101岁成名的画家 / 9

边幅该修还得修 / 11

不识字的人 / 13

成败只差一角钱 / 17

出卖纯净 / 18

错识 / 19

搭桥与拆桥 / 20

打翻的牛奶 / 22

打破常规 / 24

大错误与小错误 / 25

大火烧出的奇迹 / 26

倒过来试试 / 28

等你自杀 / 29

第二落点 / 30

雕塑 / 32

多看了一眼 / 33

发泄 / 35

分段实现大目标 / 36

富翁的大房檐 / 38

蓋蒂的香烟 / 40

果断 / 42

回报 / 43

减肥新法 / 44

君子报仇 / 45
可怜的花 / 47
例外 / 49
另起一行 / 50
成功先生与失败先生 / 52
多和成功者接触 / 54
放弃你原来的样子 / 56
海明威的六堂课 / 58
假发 / 60
一个个的街口 / 63
马蝇效应 / 66
卖木梳给和尚 / 68
美丽的谎言 / 70
秘密花园 / 72
你要帮助我吗？/ 75
你一定能行 / 77
苹果里的星星 / 79
求职策略 / 80
人定胜天 / 82
少了一个马掌钉 / 84
生命的价值 / 86
失败只是暂时的 / 88
是谁赢得巨额奖金 / 92
两则告示 / 93

死前要做的50件事 / 94
损失 / 97
天生我才必有用 / 100
退学的医生 / 103
亡羊补牢 / 105
我要去埃及 / 107
吸烟时可以想上帝吗？/ 109
思维的习惯 / 110
向儿子学习 / 112
信念 / 115
选定一把椅子 / 117
先救哪个？/ 119
哑幸福 / 120
养生重在神补 / 122
一生干好一件事 / 125
一碗汤的哲理 / 126
一张来不及打出的王牌 / 127
营销 / 129
永不退缩的林肯总统 / 130
用上所有的力量 / 132
暂停你的脚步 / 134
赵襄主学御 / 137
值得尊敬的对手 / 138
只贷一美元的犹太富豪 / 139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神奇的鹅卵石 / 141
煮沸的水与冷却的铁 / 144
追随梦想 / 146
自我宣言 / 148
最好的礼物 / 150
最后的话 / 151
作家的素质 / 153



枕边书 Ⅳ

用智慧圆满生活

成功

贝尔纳是法国著名的作家，一生创作了大量的小说和剧本，在法国影剧史上占有独特的地位。

有一次，法国一家报纸进行有奖智力竞赛，其中有这样一个题目：

如果法国最大的博物馆卢浮宫失火了，假如只允许抢救出一幅画，你会抢哪一幅？结果在该报纸收到的成千上万种回答中，贝尔纳以最佳答案获得该题的奖金。他的回答是：“我抢救离出口最近的那幅画。”

（〔美〕佩吉·曼）



101 岁成名的画家

我认识哈里•莱伯曼先生的时候，他已经是一位百岁老人了。

那一天，天气又热又闷，就连不见阳光的阴凉处也达到40度的高温。来到他在长岛的住处，我还以为这位老画家一定坐在舒适的空调室里等我。然而出乎我的意料，他正在树阴下专心致志地绘制一幅油画。他告诉我，他刚刚同一个日历出版商签订了一项7年的合同，画架上的作品即是其中之一。

老人身材瘦长，脸上皱纹很深，下巴留着一撮胡须，头发花白，但却精神焕发，衣着也很讲究，看上去最多不过80岁。80岁！这正是他开始学习作画时的年纪。

莱伯曼是在一家老人俱乐部里与绘画结下了不解之缘的。那时，老人歇业已有6年。他常到城里的俱乐部去下棋，以此消磨时间。一天，女办事员告诉他，往常那位棋友因身体不适，不能前来作陪。看到老人失望的神情，这位热情的办事员就建议他到画室去转一圈，还可以试着画几笔。



“您说什么，让我作画?”老人哈哈大笑，“我从来没有摸过画笔。”

“那不要紧，试试看嘛，说不定你会觉得很有意思呢。”

在女办事员的坚持下，莱伯曼来到了画室，平生第一次摆弄起画笔和颜料，但他很快就入迷了，周围的人也都认为这位80岁的老翁简直就是一个天生的画家。81岁那年，老人去听绘画课，开始学习绘画知识。

1977年11月，洛杉矶一家颇有名望的艺术陈列馆举办了其第22届展览，题为：哈里·莱伯曼101岁画展。这位百岁老人笔直地站在入口处，迎接参加开幕仪式的400多名来宾，其中有不少收藏家、评论家和新闻记者。作品中表现出来的活力赢得许多参观者的赞赏。

老人说道：“我不说我有101岁的年纪，而是说有101年的成熟。我要向那些到了60岁、70岁、80岁或90岁就自认为上了年纪的人表明，这还不是生活暮年。不要总是去想还能活几年，而要想还能做些什么。着手干些事，这才是生活!”

（〔美〕佩吉·曼）

边幅该修还得修

秦茹和乔萍是同一天来到这家著名广告公司应聘美编的，单从两个人的作品上看，技术水平不相上下。不过秦茹在思路方面略胜一筹，因为她在深圳从事这一行业已有3年，刚回到北方来，其经验相对于才出校门的乔萍自然要丰富一些。两个人一起被通知参加试用，不过，试用结束时，只能留下一个。

秦茹上班时间从来都是一身T恤短裤的打扮，光脚踩一双凉拖，也不顾电脑室的换鞋规定，屋里屋外就这一双鞋，还振振有词地说："深圳那儿上班的人都这样，再说我这不是穿着拖鞋吗。"不管是在工作台前画图，还是在电脑前操作，只要活干得顺手，一高兴起来准把鞋踢飞。刚开始，同事们还把她的鞋藏起来，和她开玩笑，后来发现她根本不在乎，光着脚也到处乱跑。相反，乔萍是第一次参加工作，多少有点拘谨，穿着也像她的为人一样——文静、雅致；此外，还带着少许灵气，她从来不通过怪发型、亮眼妆来标榜自己是搞艺术的，只是在小饰物上显示出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不同于一般女孩的审美观点来，说话温温柔柔的，很可爱。



有一天中午，电脑室的空气中忽然飘出一股腥臭味，弄得一班人互相用猜疑目光观察对方的脚，想弄清到底谁是“发源地”。后来，大家发现窗台下面有“嗦嗦”的响声，原来那里放着一个黑色塑料袋，有胆子大的打开来一看，居然是一大袋海鲜。众人的目光不约而同地集中在秦茹身上，没想到这小妮子坦坦荡荡地说：“小题大做，原来你们是在找这个。嗨，这可怪不得我，这里的海鲜只能算是海臭，一点都不新鲜，简直比深圳的差远了。”这时乔萍端过来一盆水：“秦茹姐，把海鲜放在水里吧，我帮你拿到走廊去，下班后你再装走。”秦茹一边红着脸，一边把袋子拎走了。

结果呢，试用期才进行了两个月，秦茹背包走人，尽管她的方案比乔萍做得要好，但是老板不想因为留下这样一个太不修边幅的人，而得罪一大批其他雇员。临走的时候，老板对秦茹说：“你的才气和个性都不能成为你搅扰别人心情的由头，也许你更适合一个人在家里成立工作室，但要在大公司里与人相处，处世得体和合作精神是十分重要的。”

（朗　月）

不识字的人

自从约翰·柯克隆有记忆起，文字就一直是他的克星。还在上学时候，他总觉得书上的字母跑东跑西、跑来跑去，母音的声音他总是听不准。由于自卑，他在学校总是表情呆滞、沉默寡言，他多么希望有人能够坐到他的身旁，拍着肩膀安慰他说："我可以来帮你，别害怕。"

但那时，没有人知道什么叫做阅读困难症，约翰的左脑无法像正常人一样，将文字之类的符号有次序地排列。

到小学二年级时，他被编排到班里的"放牛小组"。三年级时，老师发给班上每一位同学一把直尺，如果约翰在班上，不肯读书写字，每位同学都可以拿尺子来抽他的脚。四年级时，老师在班上让他站起来朗读，众目睽睽之下，他只会沉默不语，其他同学以为他快要窒息了，他就这样一年熬过一年，最后终于完成了小学的学业。

上了中学后，情况改变很大。由于他在篮球场上表现神勇，

很快便成为全校关注的明星人物。毕业典礼上，出人意料的是，他的母亲希望他能继续读大学。大学？这是他连做梦都不敢想的事情。但他最后决定选择得州艾尔帕沙大学，并申请加入该校的篮球队。他深吸了一口气，紧闭着双眼，准备硬着头皮往前走。

入学的第一天，约翰便四处打听：哪位老师管教最松？哪位老师给分最多？什么课程最容易混？每堂课下课后，他一定立刻将在课堂上写的东西给撕掉，免得有同学向他借笔记。在宿舍里，他也会抱着厚厚的教科书，若有所思地假装翻阅着，免得他的室友起疑心。他躺在床上，身心疲惫，满脑子的杂乱思绪让他无法入睡。毕业考试的前一天晚上，他向上帝祈祷——这次考试若能过关的话，他一定到教堂去做30天弥撒。

后来他如愿地拿到了大学文凭，他也遵守诺言连做了30天的弥撒。接下来该如何做呢？由于心里存在着极大的不安全感，他渴望能够弥补大脑中的这片空白，也许是因为这个原因，他决定投身于教育界。

1961年，约翰开始在加州的一所小学里任教。他每天轮流让学生上讲台读课文，考试用的是标准的测试，使用带有答案洞的卡纸来改考卷。一到不用上班的周六周日，他便放松身心躺在床上几个小时，任由心情掉到谷底。

后来他遇到了非常出色的护士凯西——一个外表温柔而内心很坚强的女孩。1965年，他们决定携手共度一生，就在他们结婚的前一晚，约翰向凯西坦白说：“有件事我必须告诉你——我……我是个不识字的家伙。”凯西当时并没在意，心想：“教书的人怎么可能不识字？他大概是觉得自己的英文程度太差才这么说。”

但几年后，凯西发现约翰无法念故事书给18个月大的女儿听，她才真的了解约翰的确不识字。也许有人会说，让凯西教他

不就行了？问题是约翰不肯学，因为他觉得他一辈子也学不会。

28岁那年，约翰贷款2500美元买了第二栋房子，装修后出租，他的房子越来越多，生意越做越大，他决定找人合作，并雇用秘书和律师来处理相关事情。

经过几年的经营，约翰已经排在百万富翁的行列了。但没有人注意到这位百万富翁总是去拉写着“推”的门把；而在进入公厕前，他一定会迟疑半天，看哪一扇门有男士进出。

1982年，由于经济滑坡，他的生意突然一落千丈，投资人纷纷打退堂鼓。那时每天都有人来威胁说要对他提出诉讼或者没收财产以做抵押。他每天四处奔波，忙着请求银行延长贷款期限，安抚工人继续施工；还得面对一大堆的复杂文件。他最怕的就是有一天会被提到证人席上，接受法官的质问：“约翰·柯克隆，你真的不识字吗?”

到了1986年的秋季，已经48岁的约翰做出了两个破天荒的决定。首先他拿自己的房子作贷款抵押；再就是他鼓起勇气走进了市立图书馆，告诉成人教育班的负责人：“我想学识字。”说完他便哭了起来。

教育班安排了一位65岁的老妇人当约翰的指导教师，她一个字母、一个字母地耐心教导他，14个月后，他公司的运营情况开始好转，而他的识字能力也大有进步了。

他后来在圣地亚哥的一个场合里公开自己曾是文盲的事实时，他的自白顿时跌破了与会大约200名商界人士的眼镜；为了贡献自己的一份心意，他加入了圣地亚哥的识字推广委员会，开始到全国各地发表演说。“不识字是一种心灵的残害和障碍，”他大声疾呼，“指责别人只会浪费时间，我们应该积极教导有阅读障碍的朋友。”

约翰现在一拿到书本或杂志，或是见到路标，便会大声朗

读，只要妻子不嫌他吵，他觉得读书的声音比歌声还美妙，他现在也能安然入睡了。

有一天，他突然灵光一闪，兴冲冲地跑到储存室翻出一个沾满灰尘的盒子，里面有一沓用丝带绑着的信笺；没错，经过了25年，他终于能看懂妻子当年写给他的情书了。

（潘蜜拉·杜克斯）



成败只差一角钱

那一次求职受益一生。

当我和另外一名对手过关闯隘接受决战时，我对最终取胜充满信心。奇怪的是，聘试公司总经理并未提问，而是带领我和对手去另一家公司签单。距要去的公司只有一站路，总经理建议乘公共汽车去，并递给每人一张五角钱的纸币，嘱每人买自己的票。

票价四角钱，因缺少零币，公共汽车乘务员已养成收取五角钱不找零的习惯，我也便没有索要应找回的一角钱。总觉得为一角钱开口，太丢面子。没想到，我的对手却向乘务员索要找零。乘务员轻蔑的眼神如刀切割了几眼我的对手，才递出一角钱。一旁的我，幸灾乐祸地想，对手的“财迷”表现或许将让他落败。到站、下车，总经理拍着对手的肩说：“你被聘用了——只有懂得坚持自己权益的人，才能够维护公司的利益。”

（澜　涛）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